证券代码：002507　　证券简称：涪陵榨菜　　公告编号：2026-039

#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026年10月26日，公司工会委员会在公司二楼二会议室组织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杨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杨娅女士将与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10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其任期与经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董事任期一致。本次选举的职工代表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关于“上市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规定。

杨娅女士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附件：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杨娅女士，**女，1978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3 年加入公司，历任销售财务科科长、会计科科长、子公司四川省惠通食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21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工会主席。

杨娅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和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参加工作，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亦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三章第二节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